

证券代码：834095

证券简称：精雷股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浙江精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见证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见证律师的原因

根据浙江精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5），公司聘请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作为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现由于原见证律师蒋慧青、吴霞当天有会议，现变更见证律师为程慧、黄若岚。

二、变更见证律师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见证律师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无需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更改见证律师的影响

本次更改属于合理性变更，不会对此年度股东大会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精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